

馬克·吐温

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

常健 張振先譯

董衡巽序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外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編輯委员会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五九年·北京

Mark Twain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

据 Mark Twain's Works. The Author's National  
Edition (Harper and Brothers, New York) 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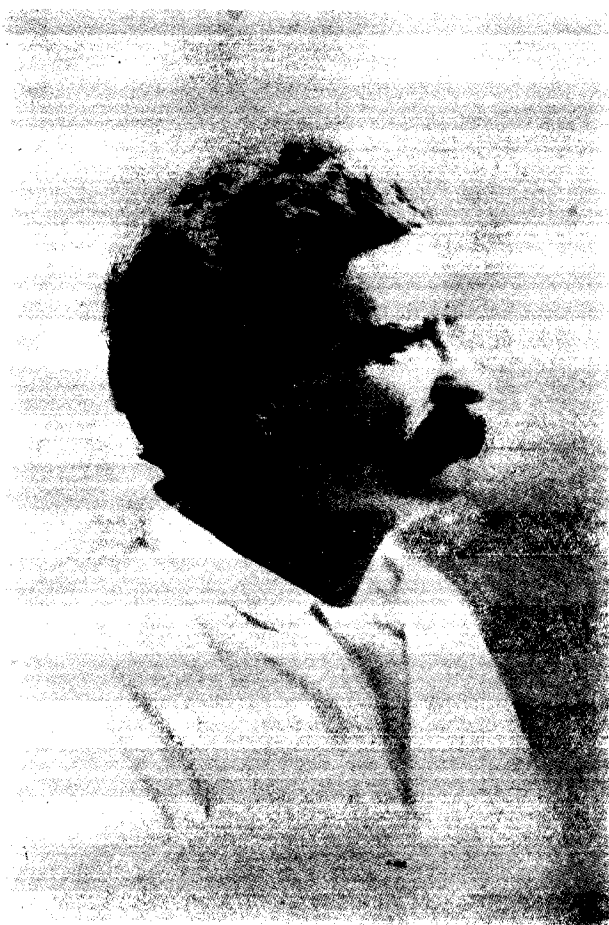
哈克貝利·費恩  
歷險記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320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书号 1168 字数 264,000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 1/16 插页 2  
1959年9月北京第1版 1959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4) 1.15元



馬 克 · 斯 列 寧

## 譯 本 序

馬克·吐溫(Mark Twain)是我國讀者比較熟悉的美國作家。他的作品很早就開始介紹到中國來了。著名的“王子與貧兒”、“湯姆·索亞歷險記”有過幾種不同的中譯本。到今天為止，他的重要作品幾乎都翻譯過來了。這裡着重介紹的“哈克貝利·費恩歷險記”是他的代表作。這部小說在美國文學史上也是最優秀的作品之一。

馬克·吐溫的原名叫塞莫爾·朗荷恩·克利門斯(Samuel Langhorne Clemens)，1835年生于米蘇里州的弗羅里達。父親是地方法官，家庭負擔很重，又常遭到破產<sup>①</sup>。馬克·吐溫出生四年後，克利門斯一家遷居到漢尼波爾。他父親去世的那一年，馬克·吐溫才十二歲。從此以後，他開始了獨立的勞動生活。他當過印刷所學徒、排字工人、領港員、<sup>②</sup> 礦工、記者等等。象許多優秀的美國作家一樣，豐富的生活經驗為他的文學創作準備了條件。

馬克·吐溫是1910年去世的。他的一生恰巧經歷了美國資

---

① 見“馬克·吐溫自傳”(“Mark Twain's Auto-biography”, ed. by A. B. Paine, Harper and-Brothers Publishers, 1924)第1卷第5—6頁。

② 馬克·吐溫這一筆名就是他在密士失必河上當領港員時取的。Mark Twain意即“兩碼”，一碼等于六呎。水深兩碼表示船能安全通過。

本主义发展的几个重要阶段：那就是1861—1865年的南北战争，战后美国资本主义飞跃发展时期，和二十世纪初美国发展到帝国主义的时期。这些阶段正是美国社会矛盾日趋尖锐，阶级鸿沟日益扩大的过程。马克·吐温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认识就是在这样形势下渐渐深刻起来的，从早年对美国“民主繁荣”存有幻想到幻想逐渐消失，一直到最后希望破灭。

从1867年出版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加利维拉县有名的跳蛙”到1916年才发表的“神秘的陌生人”，我们清楚地看到马克·吐温的思想发展过程。早期的作品里，笔调是乐观的，轻松的。就拿他与华纳<sup>①</sup>合著的“镀金时代”来说，虽然讽刺得相当有力，尤其对于象瘟疫一般弥漫全国的投机心理和国家机器的腐败揭露得淋漓尽致，却仍可以看出作者对美国“民主繁荣”的幻想。在塞勒斯上校这个人物形象上，作者是用轻快的笔调来描写他的“乐观主义”的。

十九世纪八十年代起，马克·吐温的创作进入了成熟的阶段。“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1884)和“在亚瑟王朝廷里的康涅狄克州美国人”(1889)就是在这个时期创作的。在后一部作品里，作者对社会不平等的揭露和批判比起同是以英国历史为题材而又影射美国当时社会的“王子与贫儿”(1881)来得深刻。这同当时美国社会矛盾的尖锐化分不开：1883年产生了经济危机，1885年美国工人阶级掀起罢工的浪潮。那时，在美国奴役广大人民的不只是大资本家，还有梵蒂冈的反动教会势力。“在亚瑟王朝廷里的康涅狄克州美国人”借用六世纪的英国社会来影射当时的美国。小说对专制暴政、教会的罪恶作用给予猛烈的抨

---

<sup>①</sup> 华纳(Charles Dudley Warner)：当时一个不重要的作家。

击。作者还强调人民群众的創造力量，認為大智大慧都来自民間。<sup>①</sup>正是这些鮮明的政治見解吓得美国政府把这部小說列为禁書。<sup>②</sup>

馬克·吐温一方面对資產階級民主感到失望，一方面又未能从当时工人階級斗争里看出解决矛盾的现实的道路，因而在晚年的作品里充滿了辛辣的憤怒的諷刺（如“敗坏了赫德萊堡的人”），同时又流露出悲觀失望的調子。“神秘的陌生人”中，就带有这种傾向。当时作者的思想是矛盾的，一方面看不到前途，另一方面对充滿剝削的世界的憤恨却正是在这个时期表现得最激烈、最突出。十九世紀末，美国为了扩大市場，侵占了夏威夷、菲律宾，发动了掠夺古巴的美西战争，这些侵略行为激起了作者的憤怒。二十世紀初他写了很多政論性的杂文，如“使用私刑的合众国”（1901）、“給坐在黑暗中的人”（1901）、“为范斯頓將軍辯护”（1902）等等。这些杂文中，作者諷刺所謂“基督教的文明”，痛斥帝国主义的血腥罪行，并且对殖民地人民的斗争表示深切的同情。这是馬克·吐温民主思想成长和发展的結果。一个反对一切社会不平等的正直的作家必然会对这种侵略行为表示自己的憤恨和抗議。

“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和“湯姆·索亚历险記”（1876）、“密士失必河上”（1882）看来是三部相似的作品，因为它们都有一些作者少年生活的回忆材料。“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和“湯姆·索亚历险記”在人物和情节上都有一些关联。但严格說来，“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并不是“湯姆·索亚历险記”的續篇。

① 見叶維之譯本第216頁（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版）。

② 見“群众与主流”（“Masses & Mainstreams”）1953年8月号第13頁。

因为不仅“湯姆·索亚历险記”中的次要人物哈克在“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中成了主人公，而且“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所反映的生活面是广闊的，同时主题思想也远比“湯姆·索亚历险記”来得深刻。那时候，作者对现实生活的認識已漸趋成熟。小說展示的是南北战争以前的美国社会生活，这些生活的特点是停滞、粗野和残暴，而唯一清新的、光明的东西是白人孩子哈克和黑人奴隶吉姆两个逃亡者之間的友誼。这也就是小說的主题。

在美国許多不平等、野蛮的社会現象之中最野蛮的莫过于蓄奴制度了。黑人在美国丧失了做人的最起码的自由。尤其是在南北战争之前的南方，剝削、压迫黑人的方式更是触目惊心。种植园主把黑奴当作牲口来使用，私刑是不足为奇的家常便飯。因而在中部各州的黑人非常害怕被卖到南部去。馬克·吐温小时候看到过被卖往南部的黑奴，这些“最悲哀的脸孔”<sup>①</sup>给了他“强烈的、难忘的印象”。“傻瓜威尔逊”（1894）里有一段凄惨动人的描写：船往南方驶去，蒙在鼓里的黑奴罗克珊一发觉自己被卖到南方了，“她那老有經驗的眼光就落在那泄露秘密的急流上了。她那吓呆了的視綫在那水面上盯住了一會兒。”她絕望地叹道：“我給卖到大河下游来了！”<sup>②</sup>“河的下游”对黑人來說是最可怕的地方，“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里的吉姆就怕給卖到“河的下游”而逃出来的。

馬克·吐温非常同情处于奴役地位的黑人。在他看来，黑人象白人一样应该有自由和独立的权利。这种信念与他早年的生活是分不开的。他在自传里亲切地回忆消磨在汉尼波尔农場的童年生活：“所有的黑人都是我們的朋友”，其中印象最深的

① 見“馬克·吐温自传”第1卷第124頁。

② 見常健譯本第119頁（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

是“丹尼尔大叔”，这就是出现在这本小说里的吉姆的原型。他说：“我对他的种族产生了强烈的感情，爱上了这个种族的某些优良的品质。”印象是这样地深刻，甚至过了六十多年，他还没有忘怀。他说：“直到现在，我还是象当时一样，高兴看到黑面孔的。”①

马克·吐温作品里出现过不少黑人的形象：吉姆、罗克珊、瑞奇尔大娘②。作者对他们的态度不是一种居高临下的怜悯，而是真挚深厚的感情。所以吉姆不仅有他悲惨的遭遇，更重要的，还有他的生活理想、他作为一个独立的人的尊严和很多优良的品质。

吉姆不是一个听憑命运摆布的人。华森小姐想用八百元的代价，把他卖给黑奴贩子，他却逃了出来，想到自由州工作，以便将来贖出老婆、孩子，过幸福自由的生活。不管什么种族、肤色，人人都有享受幸福自由生活的权利，这是马克·吐温民主思想的一个重要内容。作者借用哈克的口说：“我相信他惦记着家里人也是跟白种人一样的。”吉姆向往自由，可是他不一味考虑自己的安全而不顾别人的黑人。不，他有一付无私的好心肠。他在逃跑途中，百般地照顾哈克。最突出的是：汤姆病了，吉姆宁肯冒着牺牲自由的危险，留下来伺候汤姆，以致老大夫都感动万分：“我可从来没见过这么个会伺候病人的黑人，也没有比他更忠心的；他简直是冒着让人逮住的危险来帮这个忙。”

在吉姆这个人物身上，作者赋予他多方面的性格特征。除了渴望自由，无限忠诚之外，还写出他作为一个真正的人的尊严。多年的奴隶生活没有使他丧失这一点。有一次哈克愚弄了

① 马克·吐温自传第1卷第100—101页。

② 瑞奇尔大娘：短篇小说“一个真实的故事”里的人物。



他，吉姆严肃地说：

“……我因为拚命地划木排，又大声喊你，简直快累死了，后来我因得打瞌睡的时候，我因为你不见了，真是伤心透顶，我就连我自己和木排要出什么岔子都懒得管它，就那么睡了。后来我一醒过来，瞧见你平平安安、全须全尾地回来了，我就掉下眼泪来，简直恨不得跪下来亲你的脚，因为我简直谢天谢地，高兴透了。可是你就光想着怎么扯个谎来拿老吉姆开玩笑。……”

这一席由衷的话说得哈克感愧交集，使他“简直恨不得去亲亲他的脚，好叫他收回他那些话”。正是这种真挚无私的友谊使两个渴望自由的逃亡者团结在一起。吉姆与哈克不是奴隶与主人的关系，而是最知心的朋友。可是这两个知心朋友到处都受到威胁。唯有当他们独自在木排上的时候，才感到痛快、舒服，才享受到自由、幸福的滋味。马克·吐温没有脱离形成吉姆思想意识的影响来刻划吉姆的性格。所以，除了上述特点外，作者还写了吉姆的迷信、无知。总的来说，通过吉姆这个黑人形象，马克·吐温歌颂了黑人的一些优良的品质，并且主张黑人应该有其生活的自由和受尊重的权利。

小说中另一个主人公哈克也是一个非常真实的人物形象。“汤姆·索亚历险记”中的哈克忍受不了机械枯燥的生活方式，追求有趣的、自由自在的生活。“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中的哈克远远超过这样的要求。他不仅自己渴望自由，向往美好的生活，而且还积极帮助吉姆获得自由。在哈克这个人物身上体现了马克·吐温对蓄奴制度的憎恨，同时也反映了作者的一些正面理想。应该注意的是，哈克是一个未成年的孩子，因而作者追求社会正义的斗争不能不从孩子的性格特点来表现。这个人物的真实性，就在于他是生活在南北战争以前种族歧视极为严

重的社会中的一个孩子。他一方面帮助吉姆，一方面又不得不感到“良心”上的責备。所以我們看到哈克和吉姆之間的友誼并不是一帆风顺的。这倒不是因为有这么多的外来力量威胁到他們的安全，而主要是在哈克的思想里充滿了矛盾和斗争。一个黑奴将要自由了，哈克感到自己推卸不了責任。种族偏見的影响是强有力的一方面，另一方面，又是他和吉姆之間的深厚的友誼。这两种思想构成哈克的内心矛盾。快到自由州了，哈克内心疚万分，想上岸告发他。正巧这时候，吉姆非常感激他，称他为“一辈子沒碰到过的好朋友”。这种由衷之情又使他軟了下来，碰到两个追捕黑奴的白人，却掩护吉姆过了关。矛盾看来解决了，其实沒有。环境教育、种族偏見这样地深入这颗純洁的心灵，不是一下子摆脱得了的。他耳边常响起主日学校的“教导”，这也是强加在純洁的兒童身上的种族歧视的“教导”：

“本来有主日学校，你可以去上学；你要上了主日学校的话，人家就会教你，誰要是象你那样，干出拐逃黑人的事，就得阴間去下油鍋。”

他想着想着就决定写信給华森小姐，告訴她关于吉姆的行踪。信都写好了，可是他們的友誼又是这样深，千鈞一发之际，他不由得想起一路上动人的情景：他和吉姆漂流在木排上，一面聊天、一面唱歌；輪到哈克值班，吉姆不叫醒他，却替他輪班，好讓他舒服地睡下去；吉姆叫他“宝贝兒”，称他为“世界上最好的朋友”，还說世界上只有他一个朋友了……。正在他沉迷于幸福的回忆的当兒，一眼瞧見了那封信。这时候，真正的良心战胜了传染在他身上的种族偏見的影响。我們看这一段描写：

我琢磨了一会兒，好象連气都不敢出似的，随后才对自己說，

“好吧，那么，下地獄就下地獄吧，”——接着我就一下子把它扯

掉了。

描写哈克的种族偏见是有真实的生活基础的。马克·吐温在“自传”里写道：“我在上学的时候，并不嫌恶蓄奴制度。我不觉得它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我没有听见谁谴责过它。地方报纸没有批评它，地方牧师教导我们，说上帝赞成蓄奴制度，说这是神圣的东西……”<sup>①</sup>在这种教育的熏陶下，纯洁天真的白人孩子怎么可能不沾染上种族偏见呢？1895年马克·吐温在札记里这样解释哈克当时的心情：在那个时候，偷一匹马或者一条牛，是低劣的罪行，可是帮助一个被追捕的奴隶逃跑，是更为低劣的罪行，是洗刷不掉的“道德上的污点”。<sup>②</sup>这是一个颠倒黑白的世界：奴役黑人是天经地义，帮助黑人却是大逆不道。因而我们可以完全理解哈克摆脱种族偏见的桎梏的困难。同时也只有这样描写，才能突出哈克性格的发展过程，有说服力地写出他成为一个自觉的叛逆者的过程，使他和吉姆的友谊显得更可贵。

小说里和中心故事相联的，还有很多生动的插曲，给我们展示了一幅十九世纪中叶美国的社会生活画面：哈克的醉鬼爸爸的胡作非为；沉船上强盗间的谋财害命；格兰纪福和谢伯逊两大家族的宿怨；残杀波格斯的事件；“国王”和“公爵”的欺騙勾当。这一些插曲都带有中世纪宗法社会的色彩，不是愚昧无知就是野蛮残酷。我们可以从这里得出结论：使得吉姆迷信、愚昧、可笑的，不是黑人的天性，而是使他丧失受教育机会的社会制度，那些没有受过教育的白人，还不是同样地迷信、愚昧？哈

① “马克·吐温自传”第1卷第101页。

② 见方纳著“社会批评家马克·吐温”（“Mark Twain: Social Critic”，by Philip S. Foner,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58年版）第206页。

克的醉鬼爸爸大罵黑人“无法无天”，可是他这个白人一辈子从来没有做过什么好事情，不是喝得酩酊大醉，就是毒打哈克。至于說黑人野蛮，那么格兰紀福和謝伯逊两个白人家族相互仇杀是再野蛮不过的了。

在这样一个野蛮残暴的世界里，哈克和吉姆除了在密士失必河的木排上，是找不到一个真正自由的地方的。可是小說里，我們看到吉姆最后是自由了，而这个自由却正是当初想卖掉他的华森小姐賞賜給他的。这当然是出于作者好心的安排。其实小說到了最后，主要活动的是湯姆·索亚，而哈克和吉姆的性格沒有进一步发展下去。也許是馬克·吐温的匠心吧：象征着自由的卡罗，隐藏在密士失必河上的迷雾之中，他們底木排漂流过去，却一直沒有找着这个幻想中的自由天堂。我們看一看当时的现实，便知道黑人不仅在南北战争前沒有自由，就是在战后仍然受到歧視和迫害。所謂释奴运动已經成了諷刺现实的代名词了。为馬克·吐温所深恶痛絕的私刑一直沒有废除。据1882年到1949年間的統計，受私刑的黑人达3430人之多。<sup>①</sup> 难怪馬克·吐温在当时沒有替吉姆找到一个真正的理想世界，就是在今天，吉姆的后代也还没有获得他們的祖先渴望已久的自由。

关于馬克·吐温的艺术风格和技巧，有很多方面值得我們探討。例如曲折的情节、巧妙的构思、生动朴实的民間語言和細致的心理描写等等。在“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中，抒情的气氛尤其浓厚。这一些都說明馬克·吐温的艺术风格是丰富多采的。

① 見阿念著“馬克·吐温历险記”（“The Adventures of Mark Twain”，by Jerry Alle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Boston, 1954年版）第261頁。

这里我們不想一一論述了，只試图結合其它作品着重分析一下馬克·吐温小說艺术中一个主要特色——幽默。

方納在“社会批評家馬克·吐温”里提到：直至今天，在多数美国人的眼里，馬克·吐温不是一个幽默家，就是一个兒童讀物作家。这样地理解馬克·吐温是由来已久的。馬克·吐温有一次对他的傳記作者培恩說：“我签上名的东西，別人永远不会認真看待。他們老想笑我所写的东西，一看里面没有什么可笑的就感到失望。”<sup>①</sup>抱着想笑一笑的目的去看馬克·吐温的作品，是很难理解其中的幽默的。馬克·吐温是一位很講究故事效果的小說家。他說，講幽默故事的人要板起面孔來講，使別人感到講的人自己并不觉得故事里有什么逗笑的地方。<sup>②</sup>这就是說幽默是一种艺术手段，用来加强艺术效果。它本身并不是目的，不是引人哈哈大笑一場而已。广义地說來，幽默所包含的内容是不尽相同的，可是作为一种高尚的艺术风格，幽默是不容易掌握的。作者必須做到談諧而不失之无聊，輕松而不失之浮淺。从馬克·吐温的主要作品看来，他的幽默并不是講講俏皮話，嘲笑一些生活小节，而是用来表現批判社会、階級和种族不平等这一思想内容的艺术风格。这种批判方法同辛辣的諷刺有所不同，它比較含蓄，常常在談諧有趣的描写里含着諷刺。这就要求我們不要光看表面的描写，而要透过这些幽默的描写，思索和发掘它的真正内容。

熟悉馬克·吐温的讀者会注意到作者喜欢用这样的方法：把一个人物从他生活圈子里拉出来，引入另一个世界里去。这

① 見“社会批評家馬克·吐温”第308頁。

② 見馬克·吐温：“故事和論文”，(Mark Twain: "Stories and Pamphlets" Державне учбово-педагогічне видавництво, ків, 1954) 第35頁。

个世界是他不熟悉、不了解的，甚至与他原来的生活环境是完全相反的。例如流浪兒成了王子，王子成了流浪兒；甚至把一个十九世紀的美国人打发到六世紀的英国去。这种手法首先有利于展开情节描写，因为人物性格和环境之間是这样地不調和，甚至相反，其中就有广闊的天地可以讓作者編造动人的故事情节。馬克·吐温經常用这样的手法刻划人物性格和描写社会生活。再往深里想，用意还不止这一点。从一个社会环境长大的人，到一个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社会环境中去，他会用与众不同的眼光去看待新世界的一切。作者的批判就包含在这样的眼光里。很多东西在这个人的眼里显得滑稽可笑，而他的感觉在生活于这个世界中习以为常的人看来也显得滑稽可笑。馬克·吐温往往用他幽默的笔調来渲染这种場面。短篇小說“高尔斯密士的朋友再度出洋”很能說明这种特色。那个中国人的确可笑，鬧了这么多的笑話。可是我們的同情始終是在他一边的。引起我們厌恶的却是那个“自由天堂”，那个充滿了种族歧視的“天堂”。这是因为作者清新的观察、深刻的批判包含在那些談諧幽默的描写里面。

讀者也会注意到：馬克·吐温爰用第一人称写小說，喜欢亲自扮演各种各样天真、可笑、无知的主人公：“竞选州长”里的竞选者、“田納西的新聞界”里的代理編輯、“高尔斯密士的朋友再度出洋”里的艾爾喜……。用“我”来叙述故事，評判新的世界，就显得更亲切、更直接，能产生更大的艺术效果。

“哈克貝利·費恩历险記”的幽默諷刺就部分地具有上面所講的一些特点。作者亲自扮演哈克，一个天真、无私的白人兒童。作品始終运用他的心理特征来描写那些不平等、残暴的社会現象。很多东西在他看来是不可理解的。例如格蘭紀福和謝

伯逊两大家族間的流血斗争，哈克問格蘭紀福家的孩子勃克关于这场斗争的起因：

“他們为什么事吵架来着，勃克——是为了争地嗎？”

“我猜也許是——我不知道。”

“那么，是誰开枪打死人呢？是格蘭紀福家的，还是謝伯逊家的呢？”

“天哪，我怎么知道？那么多年以前的事情呀。”

“誰也不知道嗎？”

“啊，不，我猜爸知道，还有些别的老年人也知道，可是他們現在都不知道当初到底是为什么事吵起架来的。”

这是一段兒童間的对话，很天真也很平常。可是談的是两大家族宿怨的来由。这场斗争流了这么多血，死了这么多的人，却誰也不知道相互残杀到底是为了什么。用平淡无奇的笔調来写这种严重的斗争是作者諷刺艺术中的一个特色。

小說里，我們还看到另一个天真的兒童的形象——湯姆·索亚。这个人物也是写得蛮有风趣的。作者运用了常用的手法，湯姆·索亚是从另一个世界里来的，这个世界不是任何一个现实的世界，而是幻想的世界。无私、正直、善良是哈克和湯姆的共同点，最鮮明的不同是哈克是清醒的、现实的，而湯姆却整天沉浸在幻想的俠盜世界里面。明明知道吉姆已經获得自由，却煞費苦心想出各种各样的“劫獄”計劃，把自己打扮成俠盜小說里的英雄。湯姆还有一个特征是非常之自信，別人說的話他毫不理会。例如哈克有时对他的“妙計”提出异議，而湯姆处处“有書为憑”，一下子把哈克吓了回去。最后还有一个出色的細节描写：吉姆救出来了，大家都很高兴，其中最高兴的是湯姆，“因为他的小腿上中了一颗子弹”。作者描写兒童的性格确是維妙維

肖、繪声繪影。所以他的一些描写兒童的作品能获得少年讀者的喜爱。應該說明的是，这些描写中含有許多諷刺內容，这就不是少年讀者所能完全理解的了。还是举哈克为例：作者写到他下决心帮吉姆逃跑，說“下地獄就下地獄吧”，然后有这样一段內心描写：

趁这种念头（指“下地獄”——笔者），說这种話，都是糟糕的事兒，可是这句话还是說出来了。我还真是說了就算数；从此以后就不再打算改邪归正了。我把这桩事情整个兒丢在脑后，干脆打定主意再走邪路，这才是合乎我的身份，因为我从小就学会了这一套，干好事我倒不在行。現在第一着，我打算去想办法，再把吉姆偷出来，叫他脱离奴隶生活；我要是想得出更坏的事情，那我也会要做；因为反正是一不做、二不休，我还不如干脆就干它个痛快吧。

这是一段含有諷刺意味的心理描写。帮助黑奴获得自由，明明是件好事，他却說是坏事。然而联系到哈克的生活环境来理解，却又的确是“坏事”。黑白顛倒的世界用黑白顛倒的笔調来写恐怕是最含蓄、最能发人深思的了。萧伯納說：“馬克·吐温的情形跟我很相同。他写作得用这样的方法：使得那些不然会絞死他的人以为他在說笑話呢！”<sup>①</sup> 这位諷刺作家的話未免有点夸大，不过对問題的性質却是說得一針見血的。正因为馬克·吐温原先的幽默中含有諷刺，因而到了后期，“笑話”虽然少了，可是諷刺的成分大大加重。这是从轻松幽默的諷刺发展到辛辣憤怒的諷刺。馬克·吐温在“神秘的陌生人”里借用撒但的口說：

“……你們人类虽然貧穷，却毫无問題有一件真正有效的武

<sup>①</sup> “馬克·吐温評論选”（“Mark Twain: Selected Criticism”，ed. by A. L. Scott, Southern Methodist University Press, 1955年版）第105頁。



器——笑。权力，金錢、劝說、請求、迫害——这些东西可以一世紀一世紀地起而反对一桩庞大的欺詐，把它推开一点，削弱一点，可是祇有笑才能一口气把它吹得粉碎稀烂。沒有任何东西能抵挡得住笑的攻击。”①

很明显，馬克·吐温把“笑”看成針砭社会罪恶的一种武器。我們可以把这段話当作馬克·吐温对他的幽默諷刺所作的最充分的說明。

董衡巽

1959. 7. 10.

---

① “馬克·吐温短篇小說全集” (“The Complete Short Stories of Mark Twain”, ed. by Charles Neider, Hanover House, New York, 1967年版)第 671 頁。